

〈70 三慧品〉

頁 680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3a）：

※佛答

1、就五陰寂滅明「行」義

佛答：五眾是一切世間心所行結縛處，涅槃是寂滅相。

菩薩以般若波羅蜜利智慧力故，能破五眾，通達令空，即是涅槃寂滅相。從寂滅出，住六情中，還念寂滅相，知世間諸法皆是空、虛誑、不堅實——是名「般若」。

2、就如虛空明「生」義

行般若，無定相故，不可得說若有、若無，言語道斷故。空如虛空，是故說「如虛空生」。又「如虛空」，虛空中無有法生，虛空亦不能有所生。所以者何？無法、無形、無觸，無作相故；般若波羅蜜亦如是。

復有人言：有是虛空，但以常法、無作故不能生——是為定相。

摩訶衍中，「虛空」名無法，不得說「常」、不得說「無常」，不得言「有」、不得言「無」，「非有非無」亦不可得；滅諸戲論，無染無著，亦無文字。

般若波羅蜜亦如是，能觀世間似如虛空。

是名「生般若波羅蜜」。

3、就壞一切法明「修」義

菩薩得般若已，入甚深禪定，以般若力故，觀禪定及禪定緣皆破壞。

何以故？般若波羅蜜捨一切法，不著相故。

是名「修般若波羅蜜」。

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9（已新續藏 24，322b）：不見散、靜、能緣、所緣，故名「壞一切」為「修般若」也。

頁 681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3b）：

※一心常念薩婆若，不令餘念得入

1、明「一心，不令餘念得入」

問曰：彈指頃六十念，念念生滅，云何「一心常念薩婆若，不令餘念得入」？

答曰：心有二種：一者、念念生滅心，二者、相續次第生，總名一心。

以相續次第生故，雖多，名為一心。是時，不令貪、恚等心相續得入。何以故？貪、恚等心久住則能障般若波羅蜜，念少則不能為害——此為新發意菩薩故說。

復有大菩薩，雖行餘諸善法，皆與般若和合，能令念念中餘心不入。

2、明「常念薩婆若」

菩薩多於般若中起種種戲論及諸邪心，是故佛教常念薩婆若，不令餘念得入。

「常念」者，心無餘向，縱使死急事至，不忘薩婆若。

頁 681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3c）：

此「涅槃相」，即是「般若波羅蜜」，是故不應有心、心數法。

如先品說：「菩薩行般若，離心、非心相。」¹若有非心相，應當難言：「無心相云何行般若？」今離此二邊，故不應難。

頁 681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4a）：

※取相著心四句不得薩婆若

（1）須菩提聞是「心、心數法不行」，故問佛：「世尊！修般若波羅蜜得薩婆若不？」
佛言：「不。」

何以故？「修」名常行積集，皆應是心、心數法力，是故言「修」。

（2）修尚不得，何況「不修」！

（3）「修不修」者，是般若無為法故「不修」，能觀實相故言「修」；二俱有過，故言「不」。

（4）問曰：若第三中有過，第四有何過，復言「不」？

答曰：須菩提以取相著心問，故佛言「不」。

以受「修不修」故有「非修非不修」，是故佛言「不」。

若以不取相心說「非修非不修」，則無有過。

頁 681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4a-b）：

※依諸法實相說得薩婆若

1、如「如相」得

須菩提四種問，佛皆不聽，心惑故，復問世尊：「今云何當得薩婆若？」

佛答：「如『如相』。」

2、如「實際」得

A、須菩提自善說「如」，今云何起疑

問曰：〈如品〉中，須菩提自善說「如」，²今云何有疑？

答曰：是「如」無一定相，是故不得不問；若「如」有一定相者，便應已解。

是「如」甚深無量故，須菩提有處解、有處不解；譬如大水，有人入深者、入淺者，皆名入水，不得言入淺者不入水。

B、以「實際」喻「如」之理

問曰：何以不以「如」喻「實際」，而以「實際」喻「如」？「實際」有何易解故譬喻？

答曰：「如」、「實際」雖是一物，觀時異——「如」是諸法體性，「實際」是行者心取證。

佛以須菩提得是「實際」為證，故以為譬喻。

3、如「法性」得——辨「如」、「實際」、「法性」之教說次第

¹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3〈8 勸學品〉（大正 8，233c20-234a8）。

²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6〈54 大如品〉（大正 8，335b6-c27）。

問曰：常說「法性」次「如」，「實際」次「法性」，今「法性」何以在後？

答曰：今欲以我性、眾生性說畢竟空故，轉次在後。

復次，從見諦道、學道中能觀諸法「如」。

無學道中煩惱盡故，定心作證；定心作證故，於一切總相、別相中通達，名為「法性」。

諸法本生處名為「性」，是故以「法性」喻「實際」。

頁 682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4b）：

※如我畢竟空說得薩婆若

「法性」有聲聞分、有大乘分；須菩提於聲聞分中不疑，大乘分中有疑故問。

佛欲以凡人所可解事為證，故言：「如我性、眾生性、壽命性。」……

如我不可說有，一切法亦如是。

菩薩能行是不可說法故，當得薩婆若。

頁 682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4b）：

※佛答：眾生實不可得，但有假名

佛答：「眾生無有定法，但有假名字，云何當分別說有地獄等？」

眾生及諸聖人，從分別眾生等故有諸道名，眾生實不可得。

頁 683-686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3（大正 25，644b-645b）：

※明般若之行法

（一）明無所行

1、總論：學不增不減

佛答：「菩薩雖應學色等法，但應作不增不減故學。」

「不增不減」義，如先說。³

2、別釋（約「三解脫門」釋義）

（1）學不生不滅（無相解脫門），學不起不作（無作解脫門）

此中佛自說得「不增不減」因緣：「若菩薩學不生不滅法，即是學不增不減。」

須菩提問：「云何學不生不滅？」

佛答：「不起不作諸行業若有、若無故。」

「有」名三有：欲有、色有、無色有。

³ 《大智度論》卷 55〈28 釋幻人聽法品〉（大正 25，453b2-7）：

若能如是學，正行菩薩道，不增減色學。『不增』者，若但見四大及造色和合成身者，則不生著。以於是身中，起男女好醜長短相，謂為定實，生染著心，是為『增』；若破色使空，心著是空，是為『減』。乃至一切種智亦如是。

「無」名斷滅邊，離八聖道強欲求滅。

以是二事，凡夫人起諸行業——若善、若不善。

是菩薩知諸法實相，所謂不生不滅，是故不作三種業，不起業相應諸法，是名「無作解脫門」。

「不生不滅」，是「無相解脫門」。

(2) 學自相空（空解脫門）

A、明觀行

復問世尊：「何等方便故，能不作不起諸行業？」

佛答：「若菩薩能觀諸法自相空——所謂色、色相空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相空，菩薩爾時能作二事：一、能不作不起諸行業，二、能於一切法中行自相空。」

B、顯真義

(A) 不行是名行般若

復問世尊：「若色等法自相空，云何菩薩應般若波羅蜜中行？」

佛答：「『不行』是名菩薩般若中行。」

(B) 釋因：由人法空示不可得，以無戲論顯真行

此中自說因緣：「般若波羅蜜體不可得，行者、行法、行處不可得。」

法空故，般若波羅蜜不可得，行處亦不可得；眾生空故，行者不可得。

一切戲論不可得故，菩薩不行，名為「般若波羅蜜行」。

(二) 明無所得行

I、以不二平等顯無所得

A、明發心即學無所得

須菩提問：「若不行是般若行者，初發心菩薩云何應行般若？」

須菩提意：若「不行為行」者，初發心菩薩心則迷悶；若「以行為行」者，是則顛倒，是故問。

佛答：「初發心菩薩應學無所得法。」

「無所得法」即是無行。

「學」名「以方便力漸漸行」，所謂布施時，以無所得法故應布施。

諸法實相畢竟空，畢竟空中無有可得——若有、若無；菩薩住如是智慧心中，若多若少布施；布施物、與者、受者平等觀故——所謂「皆不可得」。

乃至薩婆若亦如是。

B、辨有所得、無所得義

須菩提作是念：「有所得故則是世間顛倒，無所得故即是涅槃。」是故問佛：「云何有所得？云何無所得？」

佛略答：「二相是有所得；無二相是無所得。」

「二相」者，眼一、色一，兩「一」和合名為「二」。以眼故知是色，以色故知是眼，眼、色是相待法。……

若「有所得中無所得」者，有所得即是顛倒，行顛倒云何得實？

若「無所得中得無所得」者，無所得即是無所有，無所有云何能生無所有？佛以二俱過故皆不聽。

◎結正義：有所得、無所得平等，方是真無所得

「有所得」、「無所得」二事皆能平等觀。

「平等」即是畢竟空、無所得。

因「無所得」破「有所得」，事既辦亦捨「無所得」。如是菩薩於「有所得」、「無所得」平等般若中應學。

◎勸學

若菩薩能如是學，是名真無所得者，無有過失。

2、行無所得般若故，能從一地至一地

3、諸法無所得故，行般若具諸善法

.....

（三）明無為無作行

佛答：「以無所得故行般若。何以故？一切法空、無相、無作、無起，般若波羅蜜、菩薩、菩提亦無相、無作、無起。菩薩為一切法實相故行般若，非以顛倒故。須菩提！菩薩應如是無作般若中行無作、無起故。」

頁 693-695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4（大正 25，648c-649b）：

※明三智：明智淺深

爾時，須菩提欲難故，先定佛語，乃問：「世尊說一切種智耶？」

佛言：「我說一切種智。」

（一）一切智：觀諸法總相

復問：「佛常說三種智，三種智有何差別？」

佛答：「薩婆若是聲聞、辟支佛智。」

何以故？「一切」名內外十二入，⁴是法，聲聞、辟支佛總相知皆是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等。

（二）道種智：觀諸法總相、別相

1、菩薩應具足知諸道法度眾生

「道種智是諸菩薩摩訶薩智。」

「道」有四種：①一者、人天中受福樂道，所謂種福德；②③④并三乘道為四。

菩薩法，①應引導眾生著大道中；②若不任入大道者，著二乘中；③若不任入涅槃者，著人天福樂中，作涅槃因緣。

世間福樂道，是十善、布施諸福德；三十七品是二乘道；三十七品及六波羅蜜是菩薩道——菩薩應了了知是諸道。菩薩以佛道自為、為人，以餘三道但為眾生。是菩薩道種智。

2、嚴土熟生未成就前不應取證

⁴ 《雜阿含經》卷 13（319 經）（大正 2，91a27-b2）。

須菩提問：「何以道種智為菩薩事？」

佛答：「菩薩應具足一切道，以是道化眾生。雖出入是道，未教化眾生、淨佛國土而不取證；具足是事已，然後坐道場乃取證。是故，須菩提！道種智是菩薩事。」

3、菩薩無所住而於實際作證

(1) 明不住四句證實際

須菩提復問：「是菩薩住何處實際作證？」

(1) 須菩提意：若住「道」中作證，是事不然，有二過故。

一者、有結使人不應有畢竟清淨正智；若有，則與佛無異；若異者，有煩惱習氣故應有錯謬。

二者、一切有為法皆是虛誑，和合故有，假名，無有定實。

是故佛言：「不也！」

(2) 若住「道」中尚不得，何況「非道」！

(3) 「道非道」，亦有二過故。

(4) 「非道非不道」，以著心取相故，亦言「不也！」

(2) 無所住而證

A、須菩提問

爾時，須菩提意或作是念：「佛所得道甚深，不可得底。」是故復問：「菩薩住何處實際作證？」

B、佛以四句反問答

(A) 佛反詰之意

佛反問須菩提。

問曰：佛何以故不直答而反問須菩提？

答曰：須菩提自於所得道中了了無惑，貴尚佛所證故，四句戲論，如有著心不了故問；是故佛以須菩提所得證反問：「汝得道時住四句中得證耶？」

答言：「不也！我無所住而得漏盡。」

「汝以無所住而心得解脫，當知菩薩摩訶薩亦如是，不住四句而證實際。」是故佛反問。

復有人言：四種答中，是名反問答。

(B) 別辨「不住道中得解脫」

問曰：須菩提住金剛三昧，心得解脫，云何言「不住道中」？

答曰：「住」名取相，定有是法；是人更求無為勝法故，不名為「住有為法」，為不用故，不於中住。

復有人言：住是名相凡夫法中，便有分別——是金剛，是解脫。得無相法，則無所分別。

佛為無相法故，反問須菩提：「汝不應以名相故問，汝不應以名相為難。」

(三) 一切種智

1、一切種智是佛智

「一切種智」是佛智。

2、一切三世法中通達無礙，無事不知

「一切種智」名「一切三世法中通達無礙，知大小、精麤，無事不知」。

3、攝有、無二事：通達諸法寂滅相，通達諸法名言說

佛自說「一切種智」義，有二種相：一者、通達諸法實相故寂滅相。如大海水中風不能動，以其深故，波浪不起；一切種智亦如是，戲論風所不能動。

二者、一切諸法可以名相文字言說，了了通達無礙。

攝有、無二事故名「一切種智」。

4、十力、十八不共法等智慧和合名一切種智

有人言：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礙法、十八不共法，盡是智慧相，和合名為「一切種智」。

5、得無礙解脫故，大小、遠近等無事不知

復有人言：金剛三昧次第得無礙解脫故，若大小、近遠、深淺、難易，無事不知。如是等種種無量因緣，名「一切種智」。

頁 697-701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4（大正 25，650a-651c）：

參、釋般若

（壹）辨得名義

一、須菩提問

問曰：上來常說般若波羅蜜相，⁵今何以更問？

答曰：不但問相，人常說「般若波羅蜜」，般若波羅蜜以何義故名「般若」？

二、佛答

（一）就正智說〔行〕

1、正明以第一度到彼岸，名為般若波羅蜜

佛言：「以第一度，一切法到彼岸，名般若波羅蜜。」

2、別釋「第一度」

（1）第一說：菩薩以上智慧度

「第一度」者，聲聞人以下智度；辟支佛以中智度；菩薩以上智度，故名「第一度」。

（2）第二說：菩薩以上上智慧度

復次，煩惱有九種，上、中、下各有三品。智慧亦有九種：下下智慧從鈍根須陀洹來，乃至上下是第一聲聞舍利弗等；上中是大辟支佛；上上是菩薩。以上上智慧度，故名「第一度」。

（3）第三說：一切法總相、別相皆了了知

聲聞、辟支佛但總相度，於別相少；菩薩一切法總相、別相皆了了知，故名「第一度」。

（4）第四說：智慧遍滿可知法中

復次，菩薩度時，智慧遍滿可知法中；二乘人可知法中不能遍滿。是故名「第一度」。

（5）第五說：大乘福德、智慧等具足滿，佛菩薩等來佐助能安穩得度

復次，「第一度」者，大乘福德、智慧、六波羅蜜、三十七品具足滿，故安隱度。

又十方諸佛、大菩薩、諸天皆來佐助，安隱得度。

如人乘七寶船，牢治行具，上有種種好食、有好導師，遇隨意好風，則為好度；若人乘草筏度恐怖，不名好度。

⁵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4〈49 問相品〉（大正 8，325b17-326a6）等。

印順導師，《般若經講記》p.11：「這二種中，證真實以脫生死，是三乘般若所共的；導萬行以入智海，是菩薩般若的不共妙用。」

〔二〕就果法說〔果〕

復次，佛說：「三乘人」以是「般若波羅蜜」度到彼岸涅槃，滅一切憂苦，以是義故名般若波羅蜜。」

〔三〕就境相說〔境〕

1、就壞虛妄義

復次，是般若波羅蜜中，一切法——內外、大小，思惟、籌量、分別、推求，乃至如微塵，不得堅實。既到微塵，則不可分別；心心數法，乃至一念中，亦不可分別。是般若波羅蜜中，心、色二法破壞，推求不得堅實，以是義故名「般若波羅蜜」。

2、就攝實相義

復次，「般若」名慧；「波羅蜜」，到彼岸。「彼岸」名「盡一切智慧邊」。「智慧」名「不可破壞相」，「不可破壞相」即是如、法性、實際，以其「實」故不可破壞。是三事攝入般若中故，名為「般若波羅蜜」。

3、就空無相義

復次，般若波羅蜜，無有法與法有合有散，畢竟空故。是般若無色、無形、無對，一相，所謂無相，是義如先說。⁶如是等種種因緣，故名般若義。

〔貳〕論勝力用

一、能生善法

今當說般若力，所謂般若①能生一切智慧、禪定等諸法；②能生一切樂說辯才——以般若力故演說一句，種種莊嚴窮劫不盡；③星宿日月不能照處，般若能照，能破邪見、無明黑闇故。

二、無能壞者

魔若魔人、求聲聞辟支佛人、外道、惡人所不能壞。何以故？菩薩行般若，此諸惡人於般若中皆不可得故。⁷復次，若行者一心信受、諷誦，諸惡不能得便，何況正憶念、如說行！

三、結

如是，須菩提！菩薩應行般若義。

〔參〕成諸觀義

一、釋經義：欲行般若義，應行四聖行、十一智義

「般若義」者，所謂無常義，苦、空、無我義，四諦智、盡智、無生智、法智、比智、世智、知他心智、如實智義故，應行般若。是般若如大海有種種寶物，或大、或小，唯一是如意寶；般若波羅蜜亦有種種諸智慧寶——無常等四聖行、十智，唯有「如實智」如如意寶。

二、釋疑

〔一〕先言「若常、若無常，不名行般若，今云何言「行無常等義為般若」

⁶ 《大智度論》卷 18（大正 25，194a1-195b13）、卷 50（420c13-421a18）。

⁷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6〈55 不退品〉（大正 8，340b5-c3）。

問曰：如先品⁸說：「若常、若無常等行，不名行般若波羅蜜。」今何以言「行無常等義故，應行般若波羅蜜」？

答曰：我已先答，無常有二種：①若著心，戲論無常，是不名行般若；②若以無著心，不戲論無常，為破常倒，又不自生著心，是名行般若。

（二）「如實智」之辨

1、三藏中但有十智，此中何以有「如實智」

問曰：三藏中但有十智，此中何以有「如實智」？

答曰：是故名「大乘」！大法能受小法，小不能受大。

2、如實智有何等相體相

問曰：十智各各有體相，「如實智」有何等相？

答曰：有人言：能知諸法實相，所謂如、法性、實際，是名「如實智相」。

佛此中說：「如實智唯是諸佛所得。」

何以故？煩惱未盡者猶有無明故，不能知如實。二乘及大菩薩習未盡故，不能遍知一切法、一切種，不名如實智；但諸佛於一切無明盡無遺餘故，能如實知。

3、論「二種如實智」

問曰：若除佛更無如實知者，二乘云何得涅槃、大菩薩得無生忍？

答曰：如實智有二種：一者、遍滿具足，二者、未具足。

具足者，佛；不具足者，二乘及大菩薩。

譬如闇室中，為有所作故然燈，所為已辦；後來燈，其明益增。

黑闇有二分：一分，初燈已除；第二分，後燈所除。第二分闇與初燈明和合；

若不爾，第二燈則無所用。

如是，二乘及大菩薩智慧雖已破無明，佛智慧所除無明分是諸人所不能除。

不得言初燈無照。

如是，不得言二乘及菩薩智慧是遍如實智。

「遍如實智」，是佛；「但如實智」，二乘及菩薩所共。

（肆）明義非義

一、依二諦理說

（一）須菩提問

爾時，須菩提問佛：「世尊！若深般若中義、非義不可得，云何言『菩薩為深般若義故行般若』？」

（二）佛答

1、就世俗對治義說

（1）行觀照般若破分別

佛答：「貪欲等煩惱非義不應行」者，諸法有三分：①貪欲等諸煩惱是非義；②六波羅蜜等諸善法是義；③色等法，無記故，非義非非義。

①若人於煩惱及行煩惱者中，生怨憎心；②於六波羅蜜等諸善法及行善法者中，生愛念心；③於色等無記法及行無記法者中，即生癡心。如經中說：「凡人得①受樂時生貪心，

⁸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3 習應品〉（大正8，223c20-224a4）等。

②受苦時生瞋心，③受不苦不樂時生癡心。」⁹

是故說：「菩薩應作是念：『欲貪等非義，不應念以為非。』」如經廣說。

(2) 釋因

A、入如相中無有義、非義

此中自說因緣：「惡法、善法、無記法，一如相，無有義、非義，『如相』無二無分別故。」

B、佛得道時，不見義、非義之法

復次，佛得道時，不見一法若義、若非義。

2、就諸法實相義說

諸法實相，有佛無佛常住，不作義、非義——若如是知，即是義；但破分別心故，說：「義、非義不應行。」

3、結成

「如是，須菩提！菩薩應行是離義非義般若波羅蜜。」

二、依無作相說

須菩提復問：「何緣故般若非義非非義？」

佛答：「一切法無作無起相故無所能作，云何般若波羅蜜作義以非義？」

三、依無增減說

須菩提復問：「世尊！若一切諸佛及弟子皆以無為法為義，佛何以說般若波羅蜜不能作義以非義？」

佛答：「一切聖人雖以無為法為義，不作義以非義，無增無損故。」

此中說譬喻：「如虛空如不能益眾生、不能損眾生，虛空無法故，無有義以非義，何況虛空如！」

虛空雖無法，一切世間因虛空故得有所作；般若波羅蜜亦如是，雖無相、無為，而因般若行五波羅蜜等一切佛道法。

以著心故，說「般若無義、非義」；無著心故，說「第一實義」。

以世諦故說言「義」，第一義中無有義。

(伍) 論「得、無得」

一、標宗：以不二為方便，學無為般若得一切種智

復次，般若有二種：一者、有為，二者、無為。

學有為般若，能具足六波羅蜜，住十地中；學無為般若，滅一切煩惱習，成佛道。

今須菩提問佛：「世尊！菩薩學無為般若，得一切智，云何言『無義』？」

佛答：「雖得薩婆若，不以二法故得。」

分別取相者，是名「二法」。

二、示非：以二法、不二法，皆不能得一切種智

復問：「『不二法』能得『不二法』耶？」

佛答：「不也！」

何以故？「不二法」即是「無為」；「無為」無有得不得相，是無為法不可行故。

復問：「若以『不二法』不得，可以『二法』得『不二法』不？」

⁹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17 (470 經) (大正 2, 120a12-21)。

答言：「不也！」

何以故？「二法」虛誑不實故，云何行不實而得實法？

三、顯正：不取相無所得，能得一切種智

復問：「世尊！若不以『二』、不以『不二』，云何當得一切種智？」

佛答：「無所得即是得。」

此中「二」、「不二」，即是無分別，皆無所得。

是「無所得」，不以「有所得」為行。

雖行有為法得是「無所得」，心不取相故無所得。何以故？與空、無相、無作合行故。

〈71 道樹品〉

頁 704

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2 (書本，頁 704)	《大智度論》卷 85 (大正 25，653c-654a)
1、如是！須菩提！菩薩摩訶薩應學如般若波羅蜜。	1、如是，須菩提！菩薩應學是如般若波羅蜜，
2、菩薩學如般若波羅蜜，則能學一切法如；學一切法如，則得具足一切法如；	2、菩薩學是如般若波羅蜜故，則能具足一切法如。 「具足」名得諸法實相，能以種種門令眾生得解。
3、具足一切法如已，住一切法如得自在；	3、以得具足故，於一切法如得自在；
4、住一切法如得自在已，善知一切眾生根；	4、得是諸法如自在已，能善知眾生根；能善知眾生根故，能知眾生諸根具足。 <u>「諸根」者，信等五善根，三乘人各各有。</u> 能分別是人、是人無，是人得力、是人不得力。 <u>「具足」者，信等善根具足，如是人能出世間。</u> <u>(1) 信根得力，則決定能受持不疑；</u> <u>(2) 精進力故，雖未見法，一心求道，不惜身命，不休不息；</u> <u>(3) 念力故，常憶師教，善法來聽入，惡法來不聽入，如守門人；</u> <u>(4) 定力故，攝心一處不動，以助智慧；</u> <u>(5) 智慧力故，能如實觀諸法相。</u> 得 <u>根有二種</u> ：一者、在大心人身中，則成 <u>菩薩根</u> ；二者、在小心人身中，則成 <u>小乘根</u> 。
5、善知一切眾生根已，知一切眾生根具足，知一切眾生根具足已，亦知一切眾生業因緣；	5、得是具足根，則可度。或有菩薩見人雖得信等五根而不可度，由先世惡業罪重故，是故言「知一切眾生業因緣」。

	欲知無數劫業因緣，要得宿命通；既知己，為眾生說過去罪業因緣。
6、知一切眾生業因緣已，得願智具足；	6、眾生以是過去罪故不畏，是故求願智，欲知三世事；既知己，為眾生說未來世罪業因緣，當墮地獄。眾生聞已，則懷恐怖；恐怖已，心伏易度。眾生若欲知未來世福報因緣，為說已，則歡喜可度。 是故說：「知業因緣已，願智具足。」
7、得願智具足已，淨三世慧；淨三世慧已，饒益一切眾生；	7、願智具足故，得三世慧淨，通達無礙：知過去善惡業，又知未來善惡果報，知現在眾生諸根利鈍，然後說法教化，多所利益不虛。
8、饒益一切眾生已，淨佛國土；淨佛國土已，得一切種智；得一切種智已，轉法輪；轉法輪已，安立眾生於三乘，令入無餘涅槃。	8、大利益眾生故，能淨佛國土；淨佛國土已，得一切種智；得一切種智故，轉法輪；轉法輪已，以三乘安立眾生，入無餘涅槃。

頁 706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5（大正 25，654a）：

問曰：佛何以答言「念一切種智」？

答曰：初發意菩薩未得深智慧，既捨世間五欲樂故，佛教繫心念薩婆若……。

1、捨小雜樂	得清淨大樂
2、捨顛倒虛誑樂	得實樂
3、捨繫縛樂	得解脫樂
4、捨獨善樂	得共一切眾生善樂

〈72 道行品〉

頁 714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5（大正 25，657a-b）：

※勤行三事，能得一切種智

（一）須菩提問

須菩提言：「云何菩薩雖不為善根，而能供養諸佛乃至得一切種智？」

（二）佛答

1、明三事

（1）供養諸佛

佛答：菩薩從初發心已來，供養諸佛，如經中說。

供養佛大故，但說佛，當知己供養辟支佛乃至住乾慧地。

(2) 具足善根

A、聽聞、受持、誦利、心觀、了達佛說十二部經故，得陀羅尼

凡人為聞法故，從其聞說十二部經，以不能常得師故，皆當受持；以喜¹⁰忘故，誦讀令利。

「心觀」者，常繫心經卷，次第憶念。

先以語言宣義，後得了達，即得陀羅尼。

「陀羅尼」有二種：一者、聞持陀羅尼，二者、得諸法實相陀羅尼。讀、誦、修習、常念故，得聞持陀羅尼；通達義故，得實相陀羅尼。

B、得陀羅尼故，能起無礙智

住是二陀羅尼門中，能生無礙智；為眾生說法故，具足四無礙智。

問曰：若菩薩有無礙智，與佛何異？

答曰：無礙有二種：一、真無礙，二、名字無礙。

此中除佛無礙，餘者隨菩薩所得無礙。

C、起無礙智故，所生處乃至薩婆若終不忘失

是菩薩讀經等因緣故，所生之處，乃至得一切種智，終不忘失。

何以故？深入讀誦諸法故，煩惱折薄。

D、為善根所護，終不墮惡道諸難

為善根所護故，終不墮惡道諸難；如盲人為有目者所將護故，終不墜落溝壑。

E、得深心清淨故，能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

集善根福德故，得深心清淨。

「深心清淨」者，慈愛一切眾生，雖怨賊中人亦不加惡，所謂奪命等。

復次，智慧、福德大集故，煩惱微少，不能遍覆菩薩善心。

復次，「深心」者，①於眾生中得慈悲心、不捨心、救度心，②於諸法中得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、畢竟空心，乃至佛不生佛想、涅槃想，是名「深心清淨」。

深心清淨故，能教化眾生。何以故？是煩惱薄故不起高心、我心、瞋心，故眾生愛樂、信受其語，教化眾生。

教化眾生故，得淨佛世界；如《毘摩羅詰·佛國品》中說：「眾生淨故，世界清淨。」

(3) 親近善知識

為善根所護故，終不離善知識。

「善知識」者，諸佛、大菩薩、阿羅漢。

略說「善知識相」，能讚歎三寶者。

2、結勸應修

如是菩薩應供養諸佛、種善根、親近善知識。

何以故？如病人應求良醫藥草；「佛」為良醫，「諸善根」為藥草，瞻病人為「善知識」。病者具此三事故，病得除差；菩薩亦如是，具此三事，滅諸煩惱故，能利益眾生。

¹⁰ 喜：6.容易。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401）

〈73 三善品〉

頁 715-716

《大智度論》卷 85（大正 25，658b）：

※正明方便善成

（壹）詳述施度

一、以有無心行布施度

（一）應薩婆若心，三輪體空

又佛自說因緣，所謂：「菩薩從初發意，以有無心行檀波羅蜜。」

「有心」者，所謂應薩婆若心布施，念諸佛種種無量功德、憐愍眾生故布施；

「無心」者，若施佛乃至凡人，不生三想，所謂施者、受者、財物。

何以故？施物等一切法自相空，從本已來常不生；無定相，若一若異、若常若無常等，是法自相空故；不可轉，安住「如」中故。

如是觀，即入諸法實相，所謂「無作無起相」。

一切法無所能作，不生高心，無所悵望。

（二）增益善根，嚴土熟生

如是方便力故，能增益善根、離不善根，教化眾生、淨佛世界。

二、不受世間果報，但為救眾生故行施度

布施若多、若少，不受世間果報，但欲救度一切眾生故。

菩薩布施眾生有量有限，作是念：「我先世不行深福德，今不能廣施眾生。我今當深實多行檀波羅蜜，得是果報已，能具足利益，廣施無量眾生，若今世利，若後世利，若道德利。」

三、結成

無如是方便，菩薩雖供養諸佛、種善根、得真知識，尚不得，何況不供養！

（貳）例餘五度

餘五波羅蜜，亦如是。

頁 716

《眾事分阿毘曇論》卷 1〈五法品 1〉（大正 26，627c4-16）：

云何慢結？有七慢，謂慢、增慢、慢慢、我慢、增上慢、不如慢、邪慢。

云何慢？於卑調勝、於勝調相似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慢。

云何增慢？於等調勝、於勝調等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增慢。

云何慢慢？於勝調勝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慢慢。

云何我慢？於五受陰計我、我所有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我慢。

云何增上慢？未得勝法謂得、未到調到、未觸調觸、未證調證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增上慢。

云何不如慢？於彼極勝調小不如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不如慢。

云何邪慢？非德調德，於彼起輕心、自舉自高，是名邪慢。如是七慢，名慢結。

